

【李敖主编国学精要2】

# 史通 文史通义

李敖  
◎主编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 天津古籍出版社


【李敖主编国学精要②】

# 史通 文史通义

李敖  
◎主编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
 天津古籍出版社

---

图书在版编目 ( CIP ) 数据

史通·文史通义 / 李敖主编. -- 天津: 天津古籍出版社, 2016.11

(李敖主编国学精要)

ISBN 978-7-5528-0459-1

I. ①史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史学理论—中国—唐代  
②文史—研究—中国—清前期 IV. ①K092.42  
②K092.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275535号

---

责任编辑: 王宇英      装帧设计: 尚世视觉

本书简体中文版权由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, 经北京麦士达版权代理有限公司, 授予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, 非经书面同意, 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重制转载。本书限于中国内地发行。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02-2016-84

李敖主编国学精要 2

史通·文史通义

出版人 / 张玮

天津古籍出版社

(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)

<http://www.tjabc.net>

三河市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

全国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 700mm × 1000mm 1/16 印张 47

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28-0459-1

定价: 79.00元

从古典中寻新义·从旧籍里找时潮

## 序

谈中国名著，得先谈中国书；谈中国书，得先谈中国的文字历史。

中国历史从地下挖出的“北京人”起算，已远在五十万年以前；从地下挖出的“山顶洞人”起算，已远在两万五千年以前；从地下挖出的彩陶文化起算，已远在四千五百年以前；从地下挖出的黑陶文化起算，已远在三千五百年以前。这时候，已经跟地下挖出的商朝文化接龙，史实开始明确；从周朝共和元年（前841年）起，中国人有了每一年都查得出来的记录；从周平王四十九年（前722年）起，中国人有了每一月都查得出来的记录。中国人有排排坐的文字历史，已长达两千八百多年。

### 从何处说起

在自有纪年起长达两千一百多年之后，一位殉道者文天祥，被带到抓殉道者的元朝博罗丞相面前，他告诉博罗：“自古有兴有废，帝王将相，

挨杀的多了，请你早点杀我算了。”博罗说：“你说有兴有废，请问从盘古开天辟地到今天，有几帝几王？我弄不清楚，你给我说说看。”文天祥说：“一部‘十七史’，从何处说起？”

三百多年过去了，“十七史”变成了“二十一史”。一位不同黑暗统治者合作的大思想家黄宗羲，回忆说：“我十九、二十岁的时候看‘二十一史’，每天清早看一本，看了两年。可是我很笨，常常一篇还没看完，已经搞不清那些人名了。”一部“二十一史”，从何处说起？

三百多年又过去了，“二十一史”变成了“二十五史”。书更多了，人更忙了，历史更长了。一部“二十五史”，从何处说起？

何况，中国历史又不只“二十五史”。“二十五史”只是史部书中的正史。正史以外，还有其他十四类历史书。最有名的《资治通鉴》，就是一个例子。司马光写《资治通鉴》，在参考正史以外，还参考了三百二十二种其他的历史书，写成两百九十四卷，前后花了十九年。大功告成以后，他回忆，只有他一个朋友王胜之看了一遍，别的人看了一页，就犯困了。

一部中国史，从何处说起？

古书有多少呢？

何况，中国书又不只历史书，历史书只是经、史、子、集四部分类中的一部分，清朝的史学家主张“六经皆史”，这下子经书又变成了历史书。其实凡书皆史才对，中国人面对的，已不是历史书的问题，而是古书的问题。

古书有多少呢？

古书多得吓人。

古书不只什么《古文观止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，它们只不过占两种；古书不只什么“四书”“五经”，它们只不过占九种；古书不只什么“二十五史”，它们只不过占二十五种。古书远超过这些，超过十倍、一百倍、一千倍，也超过两千倍、三千倍，古书有——十万种！

吓人吧？

这还是客气的。本来有二十五万三千种呢！幸亏历代战乱，把五分之三的古书给弄丢了，只剩下十万种了，不然的话，更给中国人好看！

又何况，还不止于古书呢！还有古物和古迹，有书本以外的大量残碑断简、大量手泽宗卷、大量玉器石鼓、大量故垒孤坟和陆续不断的大量文物出土……要面对起来，更难上加难了。

又何况，一个人想一辈子献身这种“皓首穷经”的工作，也不见得有好成绩。多少学究花一辈子时间在古书里打滚，写出来的，不过是“断烂朝报”；了解的，不过是“瞎子摸象”。古书太难了解了。

### 你不配做中国人

于是，中国人的办法便是：口口声声说复兴中华文化，但事实上，他们却对古书敬而远之，思念起来，未免惭愧。

说你不配做中国人，你一定从心里不服气；但研究一下配做中国人的条件，你一定从心里惭愧。

做中国人，总不能不看中国书吧？你看了多少中国书呢？“四书”、

《古文观止》、《唐诗三百首》，一数之下，不过几种而已，这就叫惭愧。

面对十万种的古书，面对这一庞大遗产，中国的子孙们到底该怎么办？不看吗？说不过去。看吗？从何看起？又多么难看？这的确是一个令人痛苦的问题。

为了解决这个令人痛苦的问题，有心人便出来，想法子做种种选本，来喂中国人。可叹的是，这些选本都失败了。失败的原因，最主要的，是大家太注重以“文章”为检定标准了，太注重“文章”挂帅，并且这种“文章”，又太局限在僵化的模式里头了。

### 好坏标准

以中国“文章”的大家而论，中国人评判“文章”，缺乏一种像样的标准。行家论“唐宋八大家”，说韩愈文章“如崇山大海”、柳宗元文章“如幽岩怪壑”、欧阳修文章“如秋山平远”、苏轼文章“如长江大河”、王安石文章“如断岸千尺”、曾巩文章“如波泽春涨”……说得玄之又玄，除了使我们知道水到处流、山一大堆以外，实在摸不清文章好在哪里？好的标准是什么？

又如林纾说他的文章是“史（记）汉（书）之遗”，章炳麟却大骂林纾吹牛，说林纾的文章，乃从唐人传奇剽窃衍演而来。章炳麟又说“当世之文，惟王闿运为能尽雅，马通伯为能尽俗”。其实一切摊开，有何史汉传奇雅俗之分？文章只有好坏问题，并无史汉传奇雅俗问题。文章的好坏标准，根本不在这里。



作为新时代的中国人，我们评判文章，实在该用一种新的标准，我们必须放弃什么山水标准、什么雅俗标准、什么气骨标准、什么文白标准。我们看文章，要问的只是两个问题：一、要表达什么？二、表达得好不好？有了这种新的标准，一切错打的笔墨官司，都可以去它的；一切不敢说它不好的所谓名家之作，都可以叫它狗屁。

### 从对对子到古文

古往今来，中国的文章特多，可是好文章不多的原因，就在没能将这二合一的问题摆平。中国人一谈写文章排名，韩愈就是老大，他是“唐宋八大家”的头牌，又是“文起八代（魏晋六朝）之衰”的大将，承前启后，代表性特强。可是你去读读他的全集，你会发现读不下去。你用上面两个问题一套。一、他要表达什么？答案是：他思路不清，头脑很混，他主张“非圣人之志，不敢存”，但什么是圣人之志？他自己也不知道。二、他表达得好不好？答案是：他好用古文奇字，作气势奔放状，文言文在他手下，变成了抽象名词排列组合，用一大堆废话，来说三句话就可说清楚的小意思，表达得实在不好。

虽然这样，韩愈却还算是进步分子呢！中国文章自魏晋以后，就有话不好好说，一定要配成了对儿才说话，一作起文来，就是“四六体”。“四六体”是四句、六句对偶而成的骈体文，是纯粹的中国字一字一形一音一义的大排队。中国人这时候，一写文章就要对对子，写满篇文章就是写满篇春联，满篇堆砌，矫揉造作，非常讨厌。到了唐朝，韩愈出来，主张秦汉古文，“师其意而不师其词”，“唯陈言之务去”，虽然韩愈文章

也一样令人讨厌，但比起以前的八代的来，总是一种进步。

## 从古文到解放

这种进步，转变到北宋的“古文”。“古文”一方面说复古，一方面也创新，虽然南宋以后，有“语体”出现，把白话和文言合流，但以“文章”正宗论，还是“古文”的天下。于是，从韩愈到曾国藩，中国的能文之士都是古文家，“古文”就是我们一般指的文言文。

文言文的大缺点是它不能作为好的表达的工具，它跟白话分裂，写出来，是活人说死话，说得再好也是“古文辞类撰”。到了19、20世纪，有人开始突破，最成功的是梁启超，梁启超说他文章“解放，务为平易畅达，时杂以俚语、韵语及外国语法；纵笔所至不检束……老辈则痛恨，诋为野狐”。

梁启超虽被老辈“痛恨，诋为野狐”，但他在中国文章史上，和司马迁、韩愈等一样，是十足划时代的人物。梁启超风靡文坛一二十年，最后由白话文接替了文言文的位置，中国古书的时代，就告一段落了。

我们现在谈古书，就是以这一段落做标准的。这一段落以前的书，就是古书。读它们，无从读起；不读它们，又愧为中国人。我们遭遇了“两难式”。

## 分类的荒唐

对古书做选本，失败在“文章”挂帅以外。另外的失败，是分类笼统。

中国古书的分类，最流行的，是四部（经、史、子、集）分类。四部分类从东晋以后通吃，变成了典型的图书分类规范。但是稍一留心，就知道这种分类是相当荒唐的。以四部中第一部“经部”为例，“经部”的一部分，近于百科全书式的总集，应分入总类、文学类、历史类，其他部分（像《论语》《孟子》），应分入“集部”（个人集子）；以第二部“史部”为例，体裁上分正史、编年、别史、杂史、载记等，全无道理与必要，其他如诏令应入法律类，时令应分入天文类，目录应分入总类；以第三部“子部”为例，老、庄、申、韩等家，其实与《论语》《孟子》无别，都应分入“集部”，其他如谱录中草木、虫鱼应分入植物类、动物类，类书应分入总类，小说应分入文学类；以第四部“集部”为例，“经部”“子部”分过来的书，多可分入哲学类、法律类、文学类……总之，四部分类，大体上说，“经”“子”“集”多是一类，“史”是另一类，四部分类实在只是两部分类。分类、分类，分了半天类，最后只分了两类。所谓分类，分了等于没分，这叫什么分类！（并且若按前面所提“六经皆史”之说，甚至连两类都没有呢！）

虽然这样，四部分类却还算是进步的分类呢！其他像《永乐大典》以韵来分类、《文渊阁书目》以“千字文”来分类、朱彝尊《竹垞行笈书目》以“心事数茎白发，生涯一片青山。空林有雪相待，古道无人独还”六绝一首来分类，其荒唐程度，比四部分类就尤有过之了。

## 所谓书目指导

从分类的笼统中，我们可以看到，它的毛病发生在古书内容上面，即古书内容的笼统。因为中国思想独尊儒家，思想失之一元化，所以常常古书一翻开，就犯了千篇一律的通病。乍看起来，经常一部书中，什么都包括；但细看之下，所包括的又极有限，在儒家框框里的同类作品太多太多，而异类的有个性有创见的作品太少太少。在这种情形下，要去做分类，尤其有现代眼光的分类，就非常困难了。

正因为古书众多而又分类困难，所以有心人就开始想法子，使中国人能够知所选择。这些有心人的做法是列举书目，例如：

- 一、龙启瑞《经籍举要》，列举书籍二百八十九种；
- 二、张之洞《书目答问》，列举书籍二千二百六十六种；
- 三、胡适《一个最低限度的国学书目》，列举书籍一百八十五种；
- 四、梁启超《国学入门书要目》，列举书籍一百六十种；
- 五、李笠《国学用书撰要》，列举书籍三百七十八种；
- 六、陈钟凡《治国学书目》，列举书籍四百八十八种；
- 七、支伟成《国学用书类述》，列举书籍三千二百种；
- 八、章炳麟《中学国文书目》，列举书籍五十一种；
- 九、徐敬修《国学常识书目》，列举书籍二百六十二种；
- 一〇、傅屯民《中学适用之文学研究法》，列举书籍七十九种；
- 一一、沈信卿《国文自修书辑要》，列举书籍五十种；
- 一二、汤济沧《中小学国学书目》，列举书籍一百零六种；
- 一三、吴虞《中国文学选读书目》，列举书籍一百四十二种。

但是，看了这些列举的书目，我仍旧不得不感到：它们没有太多的用处，它们的毛病在于不该有的有了，该有的却又没有。它们无法把古书予以现代分类，无法从现代分类里透视古书的推陈出新的意义。同时，它们只提出书目，没有书本，虽然告诉人可以按图索骥，但是骥在哪儿，也要大费周章啊！

### 新的版本观念

由于时代的转变、由于“知识的爆炸”、由于传播知识的方法，等等，都有了不同，所以今天的有心人，从事这一努力的时候，就要采取现代的观点，来处理古书。以版本（板本）为例，现代印刷术的进步，尤其是影印技术的进步，使刊布图书的方法根本改变，同时也改变了“珍本”“秘本”“孤本”等古董观念，使古书不复成为某一阶层人的独得之秘。当然，对古书，并非不可讲究版本，但为一二校勘之便或几个异文讹漏，就把一部书的功能和流传性绞杀，则显然是旧式藏书楼主的行为；同样的，为了讲究版本之说，整天光刊些无甚价值的僻书，或一刊再刊些“版本竞赛”的常见经史之类，也不能不说是旧式版本学家的流毒，对鉴古知今的文化出版事业，为功究属狭窄。

当年黄尧圃的学生，曾有过“书无庸讲本子”的议论；俞樾的学生（章炳麟）也提过“读书何必讲究版本”的疑问。这些见解，都是从“取其大者”的角度，来从古书选材的，他们并不斤斤于“舆薪之不见”的癖好，当然也反对先以偏为务、再以偏盖全的专家孔见。

现代处理古书的标准，不该以古董式的版本为尚，也不该以鉴赏、校勘的用度为足，而该以配合新知的研究，定其去取。例如商务印书馆的宋本《资治通鉴》，当然没有胡三省之音注，在鉴赏和校勘上，虽然有它的价值，可是在普及和实用上，就远不如它的重排本《资治通鉴》；商务印书馆的“四部丛刊”本无疏单注“五经”，在普及和实用上，也远不及艺文印书馆的阮刻《十三经注疏》；同样的，仁寿本《二十五史》中的南宋印北宋监本《史记》，在普及和实用上，也远不如黄善夫本或殿本或泷川会注本。这些例子，都说明了版本的考究，并不就是弘扬了古书<sup>①</sup>。

### 出土带来了新收获

除了现有的古书以外，从汲冢到敦煌，历代也偶有古书的出土，值得我们特别重视。近十年来，古书的出土，更达到“汉唐以来所未有也”的地步。新出土的古书，带给我们前所未有的新发现，使我们在处理古书上，有了古人所没有的收获。例如，1972年4月，在山东临沂银雀山的一号、二号汉墓里，发现了一批竹简，由于竹简中有汉武帝元光元年（前134年）的历谱，可以断定这批竹简是两千一百年前就已流传的文献；又由于竹简中用字不避汉朝皇帝的讳，又可以断定竹简的古书，都早于汉朝。再

<sup>①</sup> 这套“中国名著精华全集”又注意版本又注意内容的特色，我举一个例。我收进了顾炎武的《日知录》，但我用的《日知录》版本，却是1932年张继搜集得到的何义门批校精抄本，其中有“胡服”等文字，这是一般《日知录》所没有的。所以这套“中国名著精华全集”所用的版本，是注意版本又注意内容的。这类特色，是很不容易的。为了达到这些好效果，有的版本，我甚至商请所有者特别同意我使用，桂冠图书公司的“中国古典文学名著”中的几种书，就是赖阿胜特别同意的。我要谢谢他。

往上推，秦二世在位三年，秦始皇在位三十七年，上距战国，不过四十多年，四十多年又值秦始皇统一思想，没人有闲工夫造假书，所以竹简中的古书，都是战国以前的原装货，应无疑义。

例如这批竹简中，有古书《尉繚子》。《尉繚子》一直被许多大牌学者如钱穆等人怀疑是后代假造的书，是伪书，并且说得头头是道。但是这批竹简一出土，证明了真金不怕众口铄，大牌学者也者，不过大言欺人而已。

如今《尉繚子》出土了，我们当然要恢复它在古书中的应有地位。

### 帛书也出现了

又如，1973年11月到1974年初，在湖南长沙马王堆第二、三号汉墓，出土了大批珍贵文物，最难得的是，其中有十二万字以上的帛书（因为那时纸还没发明，只能写在帛上，故叫帛书）。帛书中有一部分是失传了的古代医书。有一部包括了五十二种病名和治疗它们的二百八十个医方（每个都没有方名）。每个病的医方，从一个到二十七个不等，专家们把这部书定名为《五十二病方》。

《五十二病方》是中国最古的医学文献，它显示出来的病名，在内科方面，有肌肉痉挛、精神异常、往来寒热、小便不利、小便异常、阴囊肿大、肠道寄生虫和中蛊毒；在外科方面，有外伤、化脓、体表溃疡、动物咬螫、肛门、皮肤、肿瘤；在妇科方面，有产时子痫；在儿科方面，有小儿惊风；在五官科方面，有眼疾。用现代的观点来看这些医学材料——看这些早于《内经》等现有医书的材料，它们值得研究的意义，自然非比寻常。

又如同时出土的《相马经》，这是中国动物学、畜牧学的重要文献。

春秋战国时代，由于已从车战演变到骑兵，马的身价，也就越来越高。传说中的相马专家是伯乐，事实上，这种专家是很多的，《吕氏春秋·观表篇》就提到十个相马家，《史记·日者列传》也提到“以相马立名天下”的人氏，这些都可证明古人对相马的重视。这部《相马经》竟用来给死人陪葬，说明它在当时，必然是流行的一部名著。读了这部书，我们不得不惊讶：古人对马，原来是这样不马虎！

### 搜寻亡佚

另一个现代的观点是使被埋没的古书广为流传。中国历代的战乱不断，图书上的损失，早已无法细计，不论无意的被焚于兵祸，还是有意的聚毁于七塔，对文化而言，自属有害无益。今天我们得现代印刷术之便，实在应该把这些被埋没了的古书，尽量予以亮相，以免及身而绝。过去有心人处理这个问题的方法，就是出版丛书。

丛书在中国历史上，最早的是宋代俞鼎孙、俞经的《儒学警悟》，这部书成于宋宁宗嘉泰元年（1201年），距离今天，足足七百八十多年了。

七百八十多年来，从事文化出版的人，辑印丛书的种类很多，但是专辑近著搜寻亡佚的，除了光绪年间潘祖荫的“功顺堂丛书”、赵之谦的“仰视千七百二十九鹤斋丛书”外，实不多见。尤其赵之谦的丛书中，收有七弦河上钓叟的《英吉利广东入城始末》一卷，更可看出辑刊者的历史眼光。

宋朝以来，因为受印刷技术的限制，不能影印，至多只能影刻，直



到清末，还是如此。陈三立的《黄山谷集》、端方的《东坡七集》，都是最有名的影刻本。但因影刻太贵，且产生窜易首尾节略翻刻的缺点，给了人们不良的印象。现在印刷术进步了，并且超过了商务印书馆“四部丛刊”“古逸丛书”“四库全书珍本初集”的影印水准，所以现在为被埋没了的古书，做亮相的工作、做搜寻亡佚的工作，自然也就责无旁贷了。

## 现代分类

由于过去的通病是儒家挂帅下的四部分类，古书所遭遇的摧残是相当严重的，这种挂帅和分类不打破，中国的古书情况必将永远陷在不均衡的畸形里，陷在比例不对的悬殊里。所以，用现代的观点处理古书，必须首先把儒家挂帅四部分类的错误予以矫正，把所有古书重新估定，该拉平的拉平、该扶起的扶起、该缩小的缩小、该放大的放大、该恢复的补足、该重视的给它地位<sup>①</sup>。这样重新估定之下，整个中国文化遗产，才能均衡地、成比例地重新呈现在我们眼前。我们再用现代方法去“新瓶装旧酒”，古书才不止是古书，才有现代的意义<sup>②</sup>。在现代意义的光照下，许

---

① 这套“中国名著精华全集”，尽量表扬被压扁的异类思想，特别注重中国古书中的多样性、独创性与个性。因此，作者群中，入狱的、杀头的比例也颇大，这是一个必要的义举——点燃旧日的火种，加添今后的光明，这本就是我多年的一个心愿。至于纯属个人的一些感情泛滥的集部书，我有意缩小它们的比例。

② 把难以分类的古书，纳入现代分类，是这套“中国名著精华全集”的一大特色。为了使中国人对中国书有鸟瞰式的了解，所以在总类方面，特别加强（我为加强中国人对图书分类的认识，特别以《四库全书》作为分类的总代表，当然在体积上，“长虫吞不了象”，是不能收入的）；又因为中国人读书，缺乏方法上的讲究，所以在方法学方面，特别着力。